

证券代码：834790

证券简称：城发集塑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发集塑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向关联方借款并为关联方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公司董事唐连鹏通过向银行申请贷款方式为公司提供借款，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大写：贰佰万元），期限为一年，年利率为 7.82%。同时，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唐连鹏的上述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大写：贰佰万元）。

####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9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拟向关联方借款并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唐连鹏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

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自然人适用

被担保人姓名：唐连鹏

住所：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工农路 15-12 号

关联关系：唐连鹏担任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同时持有控股股东吉林尚禹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85%的股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唐连鹏向银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200 万元，并签订借款合同。

保证期限：按照银行签订借款合同结束之时。

## 四、董事会意见

### （一）担保原因

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公司董事唐连鹏通过向银行申请贷款方式为公司提供借款，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大写：贰佰万元），期限为一年，年利率为 7.82%。同时，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唐连鹏的上述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大写：贰佰万元）。

###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董事唐连鹏取得银行借款用于公司日常经营，详见公司在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拟向关联方借款并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议案》(公告编号：2019-051)。

### (三) 对公司的影响

董事唐连鹏取得银行借款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担保风险可控，本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20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44%。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发集塑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发集塑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5 日